

台北市雲林同鄉會雲林縣 20 鄉鎮 清寒優秀獎助金補助辦法

一、宗旨：為協助清寒及家庭突遭變故學生，紓解急難、給予適切之扶持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母縣 20 鄉鎮市之國中及國小學生家庭符合下列情形任一者。

(一)低收入者之家庭

(二)家庭貧困，父母或本人突遭變故，經濟頓失依靠，生活堪慮者。

(三)其他突發事項，若需協助者，視情況酌情決定。

三、申請規定：

(一)申請方式：申請學生依據實情，向該校相關單位提出申請，若無證明文件，可由導師證明【申請表如附件】，送本會獎助學金委員會審核。

(二)申請人需附戶口名簿影本乙份。

(三)獎金：每名捌仟元正。

四、頒獎日期、地點：

(一)經審查錄取，本會以專函通知得獎人。

(二)頒發日期：另行發函通知

(三)頒發地點：另行發函通知

五、本辦法之獎助學金申請,以本會公告日期為之。

六、本辦法經理監事會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台北市雲林同鄉會雲林縣 20 鄉鎮

清寒優秀獎助金補助申請書

雲林縣		鄉(鎮市)		(小學/國中)		班級		姓名	
生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			電話	
戶籍地址：									
現居地址：									
監 護 人									
稱謂	姓 名			職業	服務單位		職稱		
經濟 情況	一、家庭全戶全年收入約 _____ 元 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住屋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外租屋，每月租金 _____ 元 三、是否領有其他公費及獎助學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		
在校成績		學 業 成 績			操 行 成 績		備 註		
上學期									
下學期									
學年平均									
導師意見：(必填)				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		
應備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據 * 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做為獎助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概不退件。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監護人簽名：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
理事長：

監事長：

鄉/鎮主任委員：

總幹事：